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申请文件补充反馈意见的回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按照贵会补充反馈意见的要求，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组织评估项目组对贵会的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分析，并就资产评估相关问题出具了本回复，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问题、申请材料显示，1) 2016年8月5日，陈虹与奥能电源签订《商标转让协议》，约定将注册号为4999225的注册商标以转让费1元转让给奥能电源，该商标的转让手续正委托外部第三方服务机构进行办理。2) 奥能电源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26项，著作权人均为奥能股份。请你公司说明，上述商标与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是否有纳入资产评估的范畴，如果有，请说明纳入评估范畴的原因、其评估金额及占资产评估总额的比例，请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

一、注册号为4999225的注册商标未纳入资产评估的范围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奥能电源拥有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1	<i>Onlypower</i>	奥能有限	4638200	第9类：计算机周边设备；信号遥控电力设备；电气测量用稳压器；车辆电压调节器；照明设备用镇流器；整流用电力装置；消防车；电焊设备；电子防盗装置；太阳能电池	2008-02-21 至 2018-02-20
2	奥能	奥能有限	4638199	第9类：电气测量用稳压器；车辆电压调节器；消防车	2008-07-07 至 2018-07-06
3		陈虹	4999225	计算机周别设备、信息遥控电力设备、车辆电压调节器、电气测算用稳压器、整流用电力装备、消防车、电焊设备、电子防盗装备、太阳能电池	2009-2-21 至 2019-2-20

报告期内，陈虹一直无偿授予奥能电源使用注册号为4999225的注册商标用于日常生产经营用途。为保证奥能电源资产的完整性，2016年8月5日，陈虹与奥能电源签订《商标转让协议》，约定该商标以转让费1元转让给奥能电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述商标的状态显示为“商标转让中”。由于上述商标转让申请手续由商标代理机构代为办理，国家商标局从受理、公示到最后核准过户有相应过程，最终完成时间尚无法确定。

鉴于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陈虹持有的注册号为4999225的注册商标尚未完成过户，本次评估未将其纳入评估范围。

## 二、26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纳入资产评估的范围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奥能电源拥有的26项软件著作权的著作权人和11项专利的专利权人为奥能股份，由于奥能电源系由奥能股份整体变更而来，奥能股份的资产、负债、权益、人员、业务等完全由奥能电源承继，因此26项软件著作权和11项专利亦实际系奥能电源所有，本次评估中将该26项软件著作权和11项专利纳入评估范围。

上述26项软件著作权和11项专利（专利权、软件著作权组合）的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827万元，占奥能电源总资产评估价值14,320.28万元的5.78%，占奥能电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收益法评估值52,500.00万元的1.58%。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奥能电源所持有的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权利人均已完成更名手续。

## 三、结论

评估师认为：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陈虹持有的注册号为4999225的注册商标尚未完成过户，本次评估资产基础法中未将该商标列入评估范围；奥能电源拥有的26项软件著作权的著作权人和11项专利的专利权人为奥能股份，奥能电源整体变更前名称为奥能股份，故26项软件著作权和11项专利亦实际系奥能电源所有，本次评估资产基础法中将该26项软件著作权和11项专利列入评估范围。上述26项软件著作权和11项专（利专利权、软件著作权组合）的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827万元，占奥能电源总资产评估价值14,320.28万元的5.78%，占奥能电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收益法评估值52,500.00万元的1.58%。

特此回复，请予审核。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经办资产评估师: \_\_\_\_\_

唐媛媛

\_\_\_\_\_

周强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1月9日